

证券代码:002142 证券简称:宁波银行 公告编号:2026-006

优先股代码:140001 优先股简称:宁行优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一)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二)本次会议不存在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会议召开时间(二)会议召开地点(三)会议召开方式(四)会议召开日期

1.会议召开时间(1)网络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26日(星期四)下午15:30。(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26日9:15-15:00。

2.会议召开地点:宁波银行总行大厦(宁波鄞州区中山东路346号)。

3.召开方式:采取网络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陆培新先生。

6.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出席/列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表决权代表共18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7,386,342,1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560,792股的72.400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表决权代表3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325,695,8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9611%;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表决权代表15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460,646,2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9443%。

7.本次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会议,浙江证监局律师事務所对本次大会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一)议案审议情况

1.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股东董事和执行董事的议案》,选举傅海斌、周建群、陈永明、郑初生、刘新宇、庄庆洪、冯鹤松、楼松松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股东董事和执行董事。

2.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单玉良、李浩、洪瑞麟、王惠安、李仁杰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聘任傅海斌为宁波金融监管稽核部负责人,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连任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议案表决情况本次会议审议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备注
100	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和执行董事的议案	7,386,342,106	99.9999%	0	0%	0	0%	通过
101	傅海斌	4,312,238,967	90.6948%	0	0%	0	0%	通过
102	周建群	4,313,679,427	90.1286%	0	0%	0	0%	通过
103	陈永明	4,312,000,357	90.6911%	0	0%	0	0%	通过
104	郑初生	4,312,000,357	90.6911%	0	0%	0	0%	通过
105	刘新宇	4,311,621,909	90.6920%	0	0%	0	0%	通过
106	庄庆洪	4,371,472,897	90.7199%	0	0%	0	0%	通过
107	冯鹤松	4,888,376,623	90.1139%	0	0%	0	0%	通过
108	楼松松	4,312,114,425	90.6921%	0	0%	0	0%	通过
200	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320,156,474	92.8086%	0	0%	0	0%	通过
201	李浩	4,322,460,897	92.8218%	0	0%	0	0%	通过
202	洪瑞麟	4,323,203,601	92.8279%	0	0%	0	0%	通过
203	王惠安	4,304,746,218	89.8931%	0	0%	0	0%	通过
204	李仁杰	4,301,220,412	89.6222%	0	0%	0	0%	通过

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对中小投资者就下列议案的投票情况进行单独计票,投票情况如下: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100	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和执行董事的议案	1,007,226,229	67.9997%	0	0%	0	0%
101	傅海斌	1,006,760,749	68.0055%	0	0%	0	0%
102	周建群	1,007,097,060	67.9927%	0	0%	0	0%
103	陈永明	1,007,107,489	67.9944%	0	0%	0	0%
104	郑初生	1,006,870,281	67.9926%	0	0%	0	0%
105	刘新宇	1,006,516,339	70.5471%	0	0%	0	0%
106	庄庆洪	1,063,414,104	70.6279%	0	0%	0	0%
107	冯鹤松	1,007,162,727	67.9974%	0	0%	0	0%
200	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23,192,787	65.6093%	0	0%	0	0%
201	李浩	1,018,204,239	69.7203%	0	0%	0	0%
202	洪瑞麟	1,019,241,921	69.7264%	0	0%	0	0%
203	王惠安	999,793,522	67.4900%	0	0%	0	0%
204	李仁杰	1,016,268,724	68.6021%	0	0%	0	0%

注: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证监局律师事務所对本次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一)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二)法律意见书。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42 证券简称:宁波银行 公告编号:2026-008

优先股代码:140001 优先股简称:宁行优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一)会议召开时间(二)会议召开地点(三)会议召开方式(四)会议召开日期

1.会议召开时间(1)网络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2月26日(星期四)下午15:30。(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2月26日9:15-15:00。

2.会议召开地点:宁波银行总行大厦(宁波鄞州区中山东路346号)。

3.召开方式:采取网络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陆培新先生。

6.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出席/列席情况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表决权代表共18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7,386,342,10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00,560,792股的72.4009%。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表决权代表30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3,325,695,8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5.9611%;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表决权代表156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460,646,29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9.9443%。

7.本次会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席会议,浙江证监局律师事務所对本次大会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一)议案审议情况

1.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股东董事和执行董事的议案》,选举傅海斌、周建群、陈永明、郑初生、刘新宇、庄庆洪、冯鹤松、楼松松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股东董事和执行董事。

2.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单玉良、李浩、洪瑞麟、王惠安、李仁杰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审议通过聘任傅海斌为宁波金融监管稽核部负责人,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连任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二)议案表决情况本次会议审议议案的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备注
100	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和执行董事的议案	7,386,342,106	99.9999%	0	0%	0	0%	通过
101	傅海斌	4,312,238,967	90.6948%	0	0%	0	0%	通过
102	周建群	4,313,679,427	90.1286%	0	0%	0	0%	通过
103	陈永明	4,312,000,357	90.6911%	0	0%	0	0%	通过
104	郑初生	4,312,000,357	90.6911%	0	0%	0	0%	通过
105	刘新宇	4,311,621,909	90.6920%	0	0%	0	0%	通过
106	庄庆洪	4,371,472,897	90.7199%	0	0%	0	0%	通过
107	冯鹤松	4,888,376,623	90.1139%	0	0%	0	0%	通过
108	楼松松	4,312,114,425	90.6921%	0	0%	0	0%	通过
200	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320,156,474	92.8086%	0	0%	0	0%	通过
201	李浩	4,322,460,897	92.8218%	0	0%	0	0%	通过
202	洪瑞麟	4,323,203,601	92.8279%	0	0%	0	0%	通过
203	王惠安	4,304,746,218	89.8931%	0	0%	0	0%	通过
204	李仁杰	4,301,220,412	89.6222%	0	0%	0	0%	通过

根据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对中小投资者就下列议案的投票情况进行单独计票,投票情况如下:

议案	议案名称	同意	同意比例	反对	反对比例	弃权	弃权比例
100	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和执行董事的议案	1,007,226,229	67.9997%	0	0%	0	0%
101	傅海斌	1,006,760,749	68.0055%	0	0%	0	0%
102	周建群	1,007,097,060	67.9927%	0	0%	0	0%
103	陈永明	1,007,107,489	67.9944%	0	0%	0	0%
104	郑初生	1,006,870,281	67.9926%	0	0%	0	0%
105	刘新宇	1,006,516,339	70.5471%	0	0%	0	0%
106	庄庆洪	1,063,414,104	70.6279%	0	0%	0	0%
107	冯鹤松	1,007,162,727	67.9974%	0	0%	0	0%
200	关于选举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23,192,787	65.6093%	0	0%	0	0%
201	李浩	1,018,204,239	69.7203%	0	0%	0	0%
202	洪瑞麟	1,019,241,921	69.7264%	0	0%	0	0%
203	王惠安	999,793,522	67.4900%	0	0%	0	0%
204	李仁杰	1,016,268,724	68.6021%	0	0%	0	0%

注: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浙江证监局律师事務所对本次大会进行了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一)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估值提升计划》。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财务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风险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合规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运营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信息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法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法务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品牌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品牌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者关系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投资者关系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公共关系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公共关系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社会责任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社会责任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可持续发展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可持续发展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环境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环境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社会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社会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治理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治理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道德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道德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廉洁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廉洁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合规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控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风控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法律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法律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审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审计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税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税务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环保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环保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安全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安全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质量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质量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客户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客户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服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服务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三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运营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信息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法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法务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品牌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品牌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者关系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投资者关系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公共关系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公共关系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社会责任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社会责任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可持续发展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可持续发展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环境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环境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四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社会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社会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治理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治理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道德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道德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廉洁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廉洁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合规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控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风控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法律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法律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审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审计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税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税务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环保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环保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五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安全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安全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六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质量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质量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六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客户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客户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六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服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服务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六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运营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六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人力资源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六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信息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六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法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法务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六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品牌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品牌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六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者关系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投资者关系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六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公共关系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公共关系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社会责任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社会责任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可持续发展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可持续发展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环境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环境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社会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社会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治理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治理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道德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道德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廉洁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廉洁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合规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合规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控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风控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法律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法律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八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审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审计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八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税务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税务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八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环保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环保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八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安全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安全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

八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质量官的议案》,同意聘任傅海斌先生为公司首席质量官,其任期自任职资格核准之日起开始计算。